##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本公司正在筹划控股子公司厦门华纶印染有限公司土地出售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4年12月1日(星期一)开市起继续停牌。

日前,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关注 函》(中小板关注函【2015】第7号),针对该关注函,现将公司筹划控股子 公司厦门华纶印染有限公司土地出售事项相关进展情况说明如下:

厦门华纶印染有限公司所属地块用地规划从工业用地调整为商业、办公等用地,出售子公司地块事项对公司业绩影响重大。由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公司申请股票于2014年12月1日开市起停牌,筹划土地出让事宜。停牌后,公司与意向受让方就土地交易事项进行了协商,并协同意向方就土地开发不同方案涉及成本及交易相关环节税费等问题进行了核定,原预计2015年1月7日前可确定本次交易。

截至 2015 年 1 月 6 日,土地开发不同方案成本及交易相关环节涉及的税费等问题已核定,土地价款及初步改造方案已基本明确,但由于意向受让方非厦门本地企业,其基于未来项目开发考虑,临时提出公司部分参与项目开发的新合作



方式(即公司以部分土地权益出资参与项目开发),双方尚需就交易方案进一步协商。

目前,本次交易方案双方尚在商定中,公司将按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尽快与交易对方确定交易方案、签订协议并复牌。

基于本次交易正处于双方决策阶段,尚存在不确定性,为实现公司利益最大化、确保本次交易相关决策信息披露公平、公正,经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1 月 14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进展情况。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一月十四日

